

## 一、校務治理與經營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係以培育具備專業技職之國軍基層士官所成立之二年制專科學校，課程設計具備軍事特色，各科設置結合國軍需求，重視品德教育及體能訓練，集中住宿管理並固定常設輔導幹部。
2. 該校課程以「專科教育」、「技職教育」、「武德教育」、「愛國教育」、「人文關懷」及「體能戰技」六大面向規劃，並針對專業教育、品德教育、軍事教育及體能教育等項目，設計各種課程及非課程學習活動，以培育學生之軍事領導與技職專業。
3. 該校為提升校務治理品質，投入相關資源，建置資訊化校務系統、數位多媒體教學環境及圖書館館際資訊網路系統整合平台，持續充實各項教學研究資料庫與圖書電子化，亦設置實習工廠，並持續更新國家技術士技能檢定場地。
4. 該校依據近、中、長程發展計畫，研擬重大校務發展相關事項，分由各處室實施計畫修訂，彙整後召開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並邀集校外教育界人士或陸軍（退役）將領提供意見，一般決議案校長交由相關單位執行，重大議題則送校務會議審議。
5. 該校設置校務會議、行政會議、課程規劃委員會及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等 12 個委員會，均訂有相關辦法，並定期開會檢討。
6. 該校除免學費及雜費之外，每月提供學生零用金 13,700 元，校友會亦主動募集清寒學生獎助學金，提供弱勢學生完善的入學機會。
7. 該校積極鼓勵學生參與各類社會服務活動，如至桃園榮民之

家實施互動式團康活動及校外展演活動，以拓展學生視野，並落實團隊合作及命令貫徹之核心能力。

##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雖依 PDCA 的精神進行校務發展計畫，但規劃機制與作法仍不夠明確。
2. 在產官學合作方面，該校多為教師個人申請科技部研究計畫，未能與業界充分合作。

## (三) 建議事項

1. 該校宜建立滾動式之校務發展計畫檢討與修正機制，將檢討結果納入新年度計畫之參考，做為資源分配的依據，並依此循環持續改善，以落實品質保證機制。
2. 該校宜建立更明確之產官學合作機制，積極與相關學科之業界單位進行合作，引入業界最新技術，並鼓勵校內教師參與產官學合作，以強化教學的成效。

## 二、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學生入學報到後進行 8 週入伍訓練、軍事課程、13 週寒暑期軍事訓練、3 週部隊見習課程及修習至少 80 學分的通識與專業課程；課程完成後經由軍種、兵科和單位選填，進入部隊服務至少 6 年。
2. 該校校園面積達 54 公頃，以校部、學生教學區、生活區、實習工廠、運動場及體能鑑測中心為主體，規劃有行政區、教學區、生活區、運動休閒區。學生共 1,824 人，校園空間廣闊，學生生活活動空間充足。
3. 該校組織規程編設 8 個行政單位、3 個教學單位及 1 個行政支援單位，編制行政人力軍官 65 員、士官 112 員、士兵 84 員、

聘雇 27 員，合計 288 員；另有一般行政服務替代役男 22 員協助校部各項行政工作遂行。

4. 該校為落實校務發展，能夠運用人力資源、規劃校園空間、充實教學設備、投入教育經費及醫療服務等各項資源。
5. 該校建立導師與隊職幹部溝通管道，由導師檢視學生上課情況，若發現學生學習成效不佳，即向隊職幹部反應，統一編組成績優異學生組成輔導小老師，利用晚自習實施輔導。此外，隊職幹部在上課之餘輔導學生之生活，機制完整，學生生活較為規律
6. 學生對教師教學態度、教學場館、宿舍、教師教學關懷及學習空間表示滿意。

##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教師升等係依據「教師升等暨資格審查作業要點」，惟該要點除著作升等外，僅包含體育類專長升等，未訂定多元升等機制。

## **(三) 建議事項**

1. 宜研議並訂定教師多元升等辦法，並確實執行。

# **三、辦學成效**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屬性特殊，與一般大專校院迥異，學生在學時間僅 2 年，以培育專科水準之士官為目標，且畢業即就業，故適應部隊與合乎部隊需求乃考核教學績效之重點。
2. 該校新生均須接受入伍訓練，可協助學生由民轉軍，儘快融入軍中學習環境，並於寒暑假期間，加強軍事訓練及常態之學年軍事教育，以強化士官本職學能，充實部隊基本戰力，與一般大專校院運作不同。

3. 該校各學科均只有 1 位行政支援(如 1 名士官長或 1 名助教), 教師需要花費較多時間兼顧行政事務。
4. 該校積極推動技能檢定, 每學年度學生獲證率達九成以上。

##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針對核心指標提出之辦學成效, 多著重於說明各項會議召開之過程或舉辦之活動, 較缺乏具體成效指標之辦學成果。
2. 該校雖已訂定學生學習之相關機制並執行, 惟缺乏可前後比較以檢核進步或改善的成效指標, 難以評估學生學習成效。
3. 該校向互動關係人所公開之資訊內容與廣度有所不足, 亦缺乏調查資料之效益分析。

## (三) 建議事項

1. 該校宜再進一步提出具體辦學績效, 以展現學生在專業、品德、軍事及體能 4 個面向之學習表現, 及校務經營與治理之具體成果。
2. 該校宜進一步分析學生入學後各階段學習前、後之比較, 以資檢驗學生學習之成效。
3. 該校宜將校務成果相關報告適度公開, 並透過定期或不定期之方式向家長、高中職學校、校友及部隊(用人/服役)單位等互動關係人公開校務相關資訊, 並廣為蒐集上述互動關係人之意見, 將相關資訊予以統計分析, 以做為辦學改善之參考。

## 四、自我改善與永續發展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能就 99 年第一週期系所評鑑及 100 年度第一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結果, 針對評鑑委員建議, 檢討並訂定改善策略。
2. 該校對教師之權益具相關保障與支持, 有關工作權、學生法

定學習與勞動權利及教職員生權益救濟制度與法規，皆制定完備並確實執行。

3. 該校 103 年度教育類總預算約計 1 億 2 仟萬元，其中教育設備投資約計 6 仟萬元；104 年度教育類總預算約計 1 億 3 仟萬元，其中教育設備投資約計 8 仟萬元；105 年度教育類總預算約計 1 億 3 仟萬元，其中教育設備投資約計 7 仟萬元。該校含設施近 3 年投資經費共計達 7 億 4 仟萬元以上，經費資源尚顯充裕，並設有預算執行管制會議管控預算執行進度。
4. 有關建立健全之財務管理與運用機制及事後稽核部分，經檢視相關資料得知，該校確已遵循內控相關機制，並確實辦理財務輔導講習、定期與不定期財務檢查（含不符合規定之改進措施及檢討），確已落實各項經費運用合理及效能之維護。
5. 該校經費係屬國防部單位預算分預算，非屬校務基金，故無法藉由籌措外部財源增加經費，有關校務推動所需經費均由國防部全額撥款支應。

##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缺乏校務治理與教學之創新作法。

## **(三) 建議事項**

1. 該校宜提出校務治理與教學相關之創新方法與改善措施，以建立符合該校特性之永續發展機制。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